

证券代码：836479

证券简称：泰源环保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7月1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宜兴市新庄街道工业集中区新北路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7月11日以邮件、电话及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陆纯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相关委员会及确定人员组成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董事会建设，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公司董事会拟设立第二

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其组成人员如下：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公司董事陆纯、王青、张雅三人组成，主任委员（召集人）由王青担任；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公司董事潘海龙、王青、张雅三人组成，主任委员（召集人）由王青担任；3、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由公司董事陆纯、潘海龙、王青三人组成，主任委员（召集人）由陆纯担任；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公司董事潘海龙、王青、张雅三人组成，主任委员（召集人）由张雅担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做到事前审计、专业审计，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特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优化董事会组成，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特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特设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确定公司发展规划，健全投资决策程序，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特设立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议案，2021 年 3 月公司取得了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710 号）。综合考虑公司实际发展经营情况，公司拟调整融资计划，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定向发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定于 2021 年 8 月 4 日召集全体股东召开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9 日